

請持填寫完整的借用單前往美安台灣領導者訓練大會的耳機兌換處辦理出借手續。此張借用單可借用壹百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活動當天請親至現場，並出示信用卡核對及身分證件領取。相關問題請洽美安台灣活動部李小姐 02-8712-8869#106。

租借日期 & 時間:

2015 年 10 月 30 日(五)6:00pm-9:30pm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六)7:00am-6:00pm

歸還日期 & 時間: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六)6:00pm-9:00pm

所有翻譯接收機(含耳機)必須於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六)6:00pm 會議後於 6:00pm-9:00pm 內歸還。如不歸還，您要為每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支付新台幣 10,000 元。

若翻譯接收機或耳機各別遺失，每部翻譯接收機需支付新台幣 9,000 元；每付耳機需支付新台幣 1,000 元。

翻譯接收機借用單

本人我租借 部無線翻譯接收機(含耳機)，並已確認我收到的全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處於良好工作狀態。

如果翻譯接收機(含耳機)遺失、失竊、損壞或無法使用，我同意向美安台灣公司(Market Taiwan)支付每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新台幣 10,000 元的賠償費。如果翻譯接收機(含耳機)遺失、失竊、損壞或無法使用，我明確授權美安台灣公司在如下所列的信用卡上收取每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新台幣 10,000 元的費用，作為翻譯接收機(含耳機)丟失或損壞的賠償。若翻譯接收機或耳機各別遺失，每部翻譯接收機需支付新台幣 9,000 元；每付耳機需支付新台幣 1,000 元。

萬一使用這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導致發生任何損害，包括人身受損，我謹此免除美安台灣公司為此承擔任何責任。我承認只有同意上述免責和賠償條款後，我才有權使用翻譯接收機(含耳機)。

超連鎖店主姓名: _____ (所屬 TLC 姓名: _____)

超連鎖店主編號: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信用卡號碼: _____

信用卡持有人姓名: _____

信用卡有效日期: _____

與信用卡上相同之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